

##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审核问询函回 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和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国电投核能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置出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08 号）（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说明、论证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

相关部门的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23 日